

檔 號：  
保存年限：

## 衛生福利部 函

地址：115204 臺北市南港區忠孝東路六段  
488號

聯絡人：林承餘

聯絡電話：02-2787-7444

傳真：02-2653-2071

電子郵件：evonneyu@fda.gov.tw

受文者：中華民國醫師公會全國聯合會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13年4月18日

發文字號：衛授食字第1131404340號

速別：普通件
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
附件：發布令影本1份

主旨：修正「含維生素產品認定基準表」，名稱並修正為「含維生素或礦物質之口服藥品基準表」，業經本部於中華民國113年4月18日以衛授食字第1131401394號令修正發布，茲檢送發布令，請查照，並轉知所屬會員。

說明：旨揭發布令附件，請至行政院公報資訊網、本部網站「衛生福利法規檢索系統」下「最新動態」網頁或本部食品藥物管理署網站「公告資訊」下「本署公告」網頁自行下載。

正本：財團法人醫藥品查驗中心、台灣製藥工業同業公會、中華民國西藥商業同業公會全國聯合會、中華民國製藥發展協會、社團法人中華民國學名藥協會、台灣研發型生技新藥發展協會、台北市西藥商業同業公會、台北市西藥代理商業同業公會、台灣藥品行銷暨管理協會、中華民國開發性製藥研究協會、台灣年輕藥師協會、中華民國醫師公會全國聯合會、中華民國藥師公會全國聯合會、台灣自我照護產業協會

副本：

